资格条件：

1、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5、供应商需提供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三个月从基本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6、由供应商出具本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提供非联合体承诺书）。

8、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